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5年硕士研究生一志愿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研究生考试招生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复试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管理

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学院成立了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本单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二、复试形式

2025年我校硕士研究生第一志愿考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形式。

三、招生计划、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名单

（一）全国统考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类型 (学术/专硕)	学习方式(全日制/ 非全日制)	招生计划
080103	流体力学	学术	全日制	7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 热物理	学术	全日制	20
085802	动力工程	专硕	全日制	29(含少数民族骨干专 项计划3个)
085807	清洁能源技术	专硕	全日制	5
085808	储能技术	专硕	全日制	4

（二）复试分数线

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的初试成绩、学科情况，统筹兼顾已接收的推免生报考的学科专业分布等相关信息，研究制定本单位分专业复试分数线。

详见：<https://yz.cumt.edu.cn/info/1004/2346.htm>

四、复试工作

（一）资格审核材料清单

1. 考生的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留正反面复印件）；

2. 应届生的学生证原件（需完整注册，每一页均需提交）及本专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毕业院校成绩管理部门公章），收取相关材料复印件；往届生的学历证书原件和成绩单原件（档案管理部门加盖公章），收取相关材料复印件；

3. 思想政治考察表（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或者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处下载）；

4.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提交单位同意定向就业培养证明（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或者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处下载）；

5. 在读研究生须提交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考生还须在拟录取前提供注销原学籍证明；

6. 对于在 2025 年入学报到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本科生考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本科生考生，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考生在 2025 年新生入学报到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考生，须提交相关学习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7. 报名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须提交：应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交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持境外学历的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因更改姓名或者身份证号等身份信息导致未通过验证的，除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簿或者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8.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收取相关材料复印件；

9. 考生可提供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

（二）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外语综合能力考核、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环节。

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复试成绩。

专业基础知识考查须针对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对考生基础知识进行考查。

线下复试形式专业课考试一律采用笔试形式，考试时间 2 小时，满分为 100 分。考试科目由考生根据《中国矿业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按规定时间在网上选择。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采用考生自我介绍、文献阅读翻译等进行考查。

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采用设计综合性、开放性的题目，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

对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还需加试至少 2 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形式为笔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按照《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执行，考试时间每门不少于 2 小时。试卷满分为 100 分，60 分及格。加试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三）复试时间及复试成绩

报到时间：2025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00-11:00

报到地点：南湖校区能动学院（计 A218）

复试科目考试时间：2025 年 3 月 26 日下午 2:00-4:00

复试科目考试地点：报到时通知

面试时间：2025 年 3 月 27 日上午 8:00 开始

面试地点：报到时通知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由专业基础知识考查、外语综合能力考核、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成绩组成。其中，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满分为 100 分，面试成绩由外语综合能力考核、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成绩组成，其中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满分为 30 分，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满分为 70 分。

$$\begin{aligned} \text{复试成绩} = & (\text{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成绩}) \times 40\% \\ & + (\text{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成绩} + \text{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成绩}) \times 60\% \end{aligned}$$

（四）复试组织及要求

按照不同专业类型成立复试小组，招生人数较多的专业平行组织若干复试小组，同一专业学位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采取统一复试方式，复试成绩分开排序。

五、录取工作

1. 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按照不同专业类型分别排名，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如总成绩相同按复试成绩排序，如仍然相同，按面试成绩排序），结合专业招生人数确定拟录取名单。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 \div \text{初试总分}) \times 50\% \times 100 + (\text{复试成绩} \div \text{复试总分}) \times 50\% \times 100$$

2.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得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

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低于 60 分）；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其他被认定的违规行为不予录取。

3. 我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已录取的考生将在开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执行。体检合格者方可进行学籍注册；体检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入学资格。

4.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5. 复试考生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考生复试结束后，不得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不得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得通过网络散布有关复试内容的任何信息。如有上述行为，视为违纪，取消考试成绩。

六、其他

本办法由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5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516-83591806。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5 年 3 月 20 日